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规函〔2018〕1170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国道 G240 线新会 会城至牛湾段改建工程等 4 个省国道 新改建项目省投资补助金额 审查意见的函

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补充明确国道 G240 线新会会城至牛湾段改扩建工程省投资补助金额的函》（粤发改办交通函〔2018〕1446号）收悉。经研究，现将我厅近期审查的国道 G240 线新会会城至牛湾段改建工程、国道 G234 线阳江市双捷桥至海陵大堤段改扩建工程、国道 G355 线广宁中华至水声岭段改线工程、国道 G236 线紫金县黄花至城西段改建工程等 4 个项目的省级投资补助金额审查意见一并函报如下：

一、国道 G240 线新会会城至牛湾段改建工程

根据粤交规函〔2018〕642号文，国道 G240 线新会会城至牛

湾段改建工程项目投资估算 425,170 万元。按照省领导在《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呈报 2017 年至 2020 年普通国省道建设资金安排方案的请示》上的批示（兴瑞处 4701 号）及《关于印发广东省普通公路（桥梁）建设省投资补助标准的通知》（粤财综〔2015〕13 号）的规定，经审查，项目省级补助金额暂定 33,949 万元（具体金额以项目设计批复计算为准），其余所需资金由地方自筹解决。

二、国道 G234 线阳江市双捷桥至海陵大堤段改扩建工程

根据粤交规函〔2018〕748 号文，国道 G234 线阳江市双捷桥至海陵大堤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投资估算 67,967 万元。按照省领导在《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呈报 2017 年至 2020 年普通国省道建设资金安排方案的请示》上的批示（兴瑞处 4701 号）及《关于印发广东省普通公路（桥梁）建设省投资补助标准的通知》（粤财综〔2015〕13 号）的规定，经审查，项目省级补助金额暂定 8,357 万元（具体金额以项目设计批复计算为准），其余所需资金由地方自筹解决。

三、国道 G355 线广宁中华至水声岭段改线工程

根据粤交规函〔2018〕1038 号文，国道 G355 线广宁中华至水声岭段改线工程项目投资估算 18,432 万元（不含建设期贷款利息）。按照省领导在《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呈报 2017 年至 2020 年普通国省道建设资金安排方案的请示》上的批示（兴瑞处 4701 号）及《关于印发广东省普通公路（桥梁）

建设省投资补助标准的通知》（粤财综〔2015〕13号）的规定，经审查，项目省级补助金额暂定5,409万元（具体金额以项目设计批复计算为准），其余所需资金由地方自筹解决。

四、国道G236线紫金县黄花至城西段改建工程

根据粤交规函〔2018〕798号文，国道G236线紫金县黄花至城西段改建工程项目投资估算12,811万元（不含建设期贷款利息）。按照省领导在《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呈报2017年至2020年普通国省道建设资金安排方案的请示》上的批示（兴瑞处4701号）及《关于印发广东省普通公路（桥梁）建设省投资补助标准的通知》（粤财综〔2015〕13号）的规定，经审查，项目省级补助金额暂定5,239万元（具体金额以项目设计批复计算为准），其余所需资金由地方自筹解决。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